联合国 S/2018/773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7 August 201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18 年 8 月 15 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提及安全理事会第 2379(2017)号决议，安理会在该决议中要求我设立一个调查小组，由一位特别顾问担任组长，以支持国内依法惩治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又称达伊沙)的努力，在伊拉克收集、保存和储存关于恐怖主义团体伊黎伊斯兰国在伊拉克犯下的可能构成战争罪、危害人类罪或灭绝种族罪的行为证据。

安全理事会还要求我在安理会核准调查小组《职权范围》后，毫不拖延地采取必要的步骤、措施和作出必要安排，迅速建立该小组并使之进入全面运作，并在该小组开始工作时通知安理会。

安全理事会于 2018 年 2 月 14 日核准调查小组《职权范围》之后，我于 2018 年 7 月 13 日任命卡里姆·阿萨德·艾哈迈德·汗(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为特别顾问兼调查小组组长。特别顾问一直在与秘书处密切协调做出努力，以建立一个核心启动小组，举行介绍性会议并编写相关预算文件，并于 2018 年 8 月 6 日至 14 日对伊拉克进行了首次访问。

在这方面，继特别顾问访问伊拉克之后，我谨通知安全理事会，调查小组将于 2018 年 8 月 20 日开始工作。

请提请安全理事会成员注意本信为荷。

安东尼奥·古特雷斯(签名)

18-13703 (C) 200818 200818



